

天下书盟
奇幻第一辑

神 魔异志

曹见◎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神 魔 异 志

曹见◎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下书盟奇幻第一辑/刘雄主编. —北京: 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7.5

ISBN 978-7-104-02593-1

I. 天... II. 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63022 号

天下书盟奇幻第一辑

责任编辑: 吴淑苓

责任出版: 冯志强

出版发行: 中国戏剧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A 座 10 层

邮政编码: 100089

电 话: 010-58930221 58930237 58930238

58930239 58930240 58930241 (发行部)

传 真: 010-58930242 (发行部)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395

字 数: 900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6 月 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104-02593-1

定 价: 400.00 元 (全十册)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黯然销魂	1
第二章	天魅凝阴	9
第三章	别离无恨	18
第四章	混沌化元	26
第五章	坎离金丹	33
第六章	寻魔觅仙踪	41
第七章	仙使梁光禹	49
第八章	海外仙踪	57
第九章	初临异境	65
第十章	龙虎汇阴阳	73
第十一章	天蝎针	80
第十二章	青叶多娇俏	88
第十三章	八卦剑阵	96
第十四章	冷寂仙王奥丁	104
第十五章	山河镇仙狱	111
第十六章	大峡谷	119
第十七章	亲情难弃	127
第十八章	白衣大仙	135
第十九章	女媧	143
第二十章	高科技战场	151
第二十一章	自然之道	159
第二十二章	美人软语	167
第二十三章	旦达巨人	175
第二十四章	仙之怒	183
第二十五章	太玄水精黑灵银蚺八宝金蛋	191
第二十六章	艳如娇花	199
第二十七章	旅月	207
第二十八章	瑶台嬉春	215
第二十九章	仙宫异变	223
第三十章	大功告成	231
第三十一章	青鸾神鸟	239
第三十二章	青帝重生	247
第三十三章	天外天神藏	255
第三十四章	仙子宫瑛	263
第三十五章	各怀心思	271
第三十六章	续仙缘	279
第三十七章	死城	287
第三十八章	不如归去	294
第三十九章	一元化阴阳	301

第四十章	纯阳故地	308
第四十一章	祭品女巫	316
第四十二章	圣女安惠	324
第四十三章	欲念难禁	332
第四十四章	冰海异兽	340
第四十五章	未雨绸缪	348
第四十六章	唯女子和小人难养	356
第四十七章	红尘百态	364
第四十八章	亡魂谷	372
第四十九章	归元血煞	380
第五十章	明悟	388
第五十一章	一元幻化	396
第五十二章	异化	404
第五十三章	化腐朽为神甲	412
第五十四章	小情人	420
第五十五章	了却尘缘	428
第五十六章	轮回道场	436
第五十七章	从地狱到天堂	444
第五十八章	洪水滔天	452
第五十九章	试手补天缺	460
第六十章	囚神禁	468
第六十一章	邪魔辱	476
第六十二章	忘了吧	484
第六十三章	重遇佳人	492
第六十四章	妖异虚弥界	500
第六十五章	神威镇妖兽	508
第六十六章	神器息壤	516
第六十七章	太乙仙帝	524
第六十八章	天命难违	532
第六十九章	玄精黑莲	540
第七十章	香醉无忧	549
第七十一章	恶神之恶	557
第七十二章	凡眼	565
第七十三章	仇人见面	573
第七十四章	九幽离火阵	581
第七十五章	瑶台星宫	589
第七十六章	神藏星空	597
第七十七章	投桃报李	605
第七十八章	恶神邪念	613
第七十九章	鸿蒙大阵	621
第八十章	杀神诛魔	628

第一章 黯然销魂

一条小路从树林中逶迤而出，从这父母的埋骨之地到外面的世界也就不过一百多米的距离，两边却是如此不同的世界。在这黄昏时分，天籁从四周升起，这里好似天堂。这是司马平最喜爱的环境，宁静、自然，在这里可以尽情地聆听创世的沉吟，可惜这里离红尘太近了。

外面这个世界再也没什么让他牵挂的东西了！

三年前，恩爱的妻因车祸离开了他，世人所说的那人生的三大不幸，竟然被他有幸地遭遇上了两个。幼年丧父，中年丧妻，这世界为什么要将这么多的不幸堆在自己的身上？母亲含辛茹苦地抚养大了自己三个孩子，供自己和兄、姐读书，还要操心儿女的生活，真是一辈子的劳累。好不容易连最小的自己也拼得不错了，只当是老人家总该可以安度一段时光了，哪曾想三年前的这场无妄之灾，让她又担起了帮自己照顾女儿的担子。如今年迈的她也收起了对自己一生的牵挂离开了这个世界，这世界真的没什么让他留恋的东西了。

红尘多可笑，但真能笑的又有几人？司马平觉得自己或许是稍微能笑的几人之一，比起那么多挣扎求生的人来说，自己毕竟还能选择。

从叩别母亲的那个黄昏到今天，差不多过去一百多天了。这些天司马平也没闲着。他结束了生意，把家财留给兄姐和孩子。在红尘中挣扎了这几年，因为良心还没有完全烂掉，所以尽管他聪明能干，但也只是挣了个小康而已。不过这也已经不错了，比起那些还在为温饱而奔波的人来说，他真的已经很好了。这个时候司马平就要庆幸自己婚结得早了，若不是这样，四十岁的他，女儿能有十六岁吗？

一直就是在外奔波，平时就和女儿聚少离多，这女孩子反而和自己的哥嫂、姐姐、姐夫来得亲热，而他们也确实是将她当成了亲闺女。爱，孩子是不会缺的。照理在这个时候，自己是不应该离开家人的，但是心里阴冷的情绪，司马平担心会传染给亲人。离开一段时间，让自己静下来，相信家里人也是会理解的，不过挂念总是难免的，毕竟此去可能要好长时间不再回来。当然，永别是不可能的，司马平自己也不相信自己真能放得下。

自从十二年前偶然发现现在这个所在，心里就一直希望有一天能来此隐居。那次本来是和几个朋友一起探险这片原始森林的，中途一次小小的事故使 he 在这片森林中独处了五夜六天，虽然是九死一生，但收获也不小，发现了这个世外桃源。

这里是山间的一片洼地，四周都是不高的山头，山坡还很平缓，谷地面积有十个足球场大小，平整异常，整个地长着没膝的野草，只有在靠近山脚的地方才有树，越向上树越高大。从平地望四周，山高不超过五百米。其实司马平知道，这四周山头海拔都在二千五百米以上，山坡的另一面都是森林、峭壁，无法登顶的，这山间的平地，实在是异数。

进入这里的道路是那次迷路时无意间发现的，有点像武侠小说中发现秘籍的通道。当时也是因为好奇，而且也确有收获。那是一个天然的山洞，不深，一目可以了然，当时走投无路之下一番瞎找，在山洞的左侧发现一条乱石虚掩的通道，有明显的人工开凿的痕迹，于是就找到了这里。

正午的阳光照着翠绿的草地，不知名的小花星星点点的开着。记得现在应该是阴历的一二月份，接近年关，应当是一年中寒冷的季节，虽然这里地处蜀中，但这海拔二千多米的高度也不该如此温暖，如果那片平地上种的都是桃李，说不定现在还能花满枝头呢！

这里以前肯定有人居住过。这条过道前半截是天然的裂缝，后半程绝对是人工形成的，

近两米高，宽也近两米的椭圆型通道，长估计近二百米，四面光滑如镜，好像涂了一层釉。如果真是人为，光这条通道就是一个奇迹。

司马平现在居住的石室也是人工开凿的。所不同的是这间石室好像是从整块岩石上雕出来的，四边方方正正。一张石床，一张石桌，几个石蒲团，都和地面浑然一体，整个石室就是一个石雕艺术品，真让人叹为观止。

石室左侧一百米处，一道泉水形成一个十米见方的水潭，水清澈甘冽。山脚的树林中，野果累累，在这里生活绝对无忧，真是个隐居的好地方！

石桌上还是纤尘不染，好像这里一直住着一个勤劳的主妇。桌上人像依旧鲜活如初，那是一个盘腿打坐的人像，背景是一片星空，奇怪的是图像并不是雕刻或者画的，而是深深印入石头里边，人影仿佛是立体的。仔细想来，只有二十世纪的印刷术才可能做到。当初桌上还有一卷图书，现在那卷书正摊在司马平的膝上。书上有一组打坐的图像，那些图像司马平已经研究了十多年，一直不知所云，倒是卷上仅有的两字“心炼”引起他的兴趣，仔细想来，奥妙无穷。

书上的图像共有九九八十一幅，主体都是一个打坐的人像。分为九组，围成九个圆，每个人像都打着不同的手印，有的是单纯的一个，有的是变化的数个。这些天来，司马平终于把那么些图形记熟，可以准确无误地连贯地做出来，这花了他差不多三个月的时光。好在他有的是时间。本来他并不想去研究那些复杂的手势，但这卷书非比平常，虽然得到已经好久了，可是一离开这间洞室，书上的字画就全部隐匿不见了，就如那传说中的天书一般，想来流传在红尘中的无字天书也是如此。在某个地方，无字就会变成有字。

大部分的时间，司马平都是在室内打坐，学石桌上的图像。有时胡思乱想，有时入静，用心去感觉世界。有时聚气丹田，练道家的养身功。这里的灵气异常充足，稍稍凝神，丹田之气就飞快凝聚，以至于司马平不敢一直意守丹田，一旦感到丹田气足就意守其他大穴。年轻时学过的道家养身功这时派上了用场，这些天来，居然全身三十六处大穴都气足欲裂，内气充盈于奇经八脉之中，稍有不慎，真可能会发生走火入魔那种事。因此他静坐时也不敢意守于一了，只是入静，用心去感触自然。

这里是一个如此静寂的世界，除了风声雨声，再没有其他的声响。这些天来，司马平没有看到一只小鸟、一只野兔、一只老鼠、甚至一只蚂蚁。山脚矮树林中累累的果实，居然没有生命光顾，实在让人纳闷，这是一个被生命遗忘的角落；司马平的出现不知是天意还是偶然。

这一天风雨交加，算来山外已是春夏之交了。一道道闪电撕扯着天幕，不时有落雷砸入那片草地，惊天的雷鸣在山间滚响，奇怪的是这闪电不是落在四周的山顶，就是砸向平地的中心，好像那里竖着一根避雷针似的。

又一个闪电落下，石室内蓝幽幽的光闪闪灭灭。司马平惊奇地发现，石桌前的蒲团上好像有个人影。那人端坐着，双手不停地结着手印。那些手印司马平非常熟悉，正是那卷书上的手法。只见他忽快忽慢、时静时动，反反复复地结着手印，在电光中仿佛是电影一般。司马平目瞪口呆地看着，用心地记着，不敢稍动，生怕惊动了那个人影。

还是在很小的时候，司马平就知道有这种自然现象。据科学研究发现，那是因为周围的环境富含铁磁矿，在雷电时铁矿中形成电流，这时铁矿体就变成了原始的录影机。现代录影机的录影带也是用磁铁粉制成的，原理一样。在遇到和录像时相同的环境时，影像就会重放。那么奇异的事想不到在这儿也能碰到。

终于云收雨歇了。

月光如水银般的泻下，水珠在草尖跳跃着，满眼都是晶莹的闪光。夜，异常美丽。

司马平还没有从刚才的震撼中清醒过来。那八十一个手印不停地在他脑海中翻滚，不知不觉间，他也在桌前坐了下来，手上也结出一个个手印。随着手印，司马平发现原来充盈在全身三十六处大穴和奇经八脉中的气息旋转起来，最后全部向丹田汇聚，丹田处的气息越聚越小，越来越凝固，其他穴位中的气息不断地向丹田聚集，又不停地从外面吸入灵气。时间飞快地流逝，司马平不知道这时他呼吸已经断绝，身上发着淡淡的光。要是外人看见，不怀疑是神仙才怪呢！

丹田的气团变得越来越大，又收缩成一团，一遍一遍地重复着。第九遍时气团已变成无色，只是隐隐约约地感到它在那儿。这时身体其他部位已经不再吸收外面的气息了。停在最后一个手印上，司马平觉得好像有一层透明的光包着自己，丹田中隐隐约约有一团气在滚动，气息中间还有一个淡淡的人影，这和传说中道家的孕丹是何等的相似呢！

难道真的有神仙，真的有元神出窍！

当司马平静下心来重新审视自己时，不禁大吃一惊。身上的皮肤变得如鱼鳞一般，随便就能揭下一片来，露出下面粉红的新皮。头发长了几尺，长长的黑发一直披散到了腰间。怪模怪样的。浑身有一股怪异的气味，衣服也短了许多。

究竟在自己身上发生了什么？这是不是叫脱胎换骨？那一卷到底是什么书？这儿到底是什么地方？

山中不知岁月，人间已换春秋。

所有计时的钟表都停止了，司马平不禁后悔没有带一个电子钟来。外面的景色一成不变，草不枯，树不凋，若没有野花的花开花落，真要怀疑这是一个仿真的世界。

这次入定一定有不短的时间，司马平整个人都变了模样。现在的他看上去绝不会超过二十五岁，黑发红唇，肌肤细嫩红润，就是说十八岁也不为过。司马平惊喜之余不由得犯愁——这样子怎么能去见家人呢！

这些天再在石室内静坐，再也感觉不到室内激荡的灵气，而现在这个身体对司马平来说，也是非常的陌生。首先是身轻如叶，好像一阵风就能把自己吹起，还有就是身体的柔软度到了匪夷所思的地步，只要能想到的动作都能轻而易举地完成，就是武侠电影上用特技制造出来的花哨的动作，也能轻而易举地搞定。

乖乖隆的东，好像一不小心成了超人，要是出去拍电影，至少能做一个无与伦比的特技替身。

到现在为止，司马平还从没有进入过那片草地。那绝对是大自然织就的一张精美的地毯。碧绿的底色，鲜艳夺目的各色小花。若走个人在中间，有一种荼毒造化的感觉，但那晚的惊雷使他兴起了好奇心，必竟这地方充斥着神奇，说不定在那草地的中间也蕴藏着秘密。

外围的十余米毫无异常，再往里走，就能感觉到空间里充斥着一股神秘力量。那么温暖，如冬日的阳光。原来草丛下面也并不是全是黄土，间隔地有用石条平整铺垫的小径，有的石条上还雕刻有图案。在草地的中心，原来还有一块平地，那是一块直径十米左右的石坪，四周雕刻着九条身上冒火的飞龙，龙头都向着中心，中心是两条转动的鱼，形如太极。这片草地的上面，远古的时候很可能有一群建筑，那些石条的小径和这个精雕细刻的石坪，绝对是前人的遗迹。

阳光温暖而明净，从这中间向外看去，外面错落着七个山头，绕成一圈，而外边看起来平整的草地原来也并非如此，中间一圈圈的石径放射状的向外伸展，有石径的地方草明显地有一点向下的凹陷，就像是麦田怪圈。山风从四面八方吹来，在石坪的中间汇成风柱，旋转

着冲向天际。

司马平闯入风圈时，只觉得自己也快要飞起来了。就在那一瞬间，风突然停了，全无征兆，突然间就停了。四周静悄悄的，一股神秘的力量在慢慢地升腾，一阵心慌的感觉涌来，司马平不由地打了个冷战。

在石坪中心坐下来，摆开印结，让丹田的内息漫遍身体，司马平重新感到太阳的温暖。内息在丹田徐徐转动，灵气渗入皮肤，不停地涌入。司马平不禁大喜，在石室中已经无法收到灵气了，想不到又找到一个练功的好地方。

高兴的时间并没有沿续多久。进入身体的灵气越来越快，而且越来越强，丹田根本无法全部收纳，司马平想收功停下来，可是内息根本不听使唤。丹田好像是一个强大的磁体，吸引着外面爆炸般增强的气息，他现在就像一个盛水的瓶，装满了还在装，不知会不会爆裂。

阳光变得有些刺眼，风好像又动了起来。

强暴的气息如一张茧，而现在的司马平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蛹。压力渐大，浑身的骨头都像要碎裂开了，皮肤肌肉首先受不了压力，涨出一道道裂纹，缕缕鲜血从五官渗出，衣服化成了轻粉。

司马平努力用内息护住心脉，不过他知道支持不了多久了，血在身下汇成了小河，沿着石缝渗入地下。头渐渐发沉，天地旋转起来，一股凉意慢慢地在身上弥漫。司马平决定放弃了，真是祸福无常啊，谁知道会是这样的结局！

地面忽然发出一点轻微的颤动，一股温暖从地面向上升腾，迅速地裹上司马平的身体，身上的压力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隆隆的雷声在地下响起，越来越急。

司马平发现自己正悬浮在石坪的上方，身上的伤正在迅速愈合，身体还是不能控制。自从在石坪上坐下以后，他觉得自己就像是一个木偶。

双鱼的图案开始旋转起来，那九条龙也好似活了过来，起到空中盘旋，每条龙的口中都射出一道白光，汇聚到司马平的身上。

一道巨大的闪电当头劈下，明明是晴空万里，怎么会有闪电？

转动的鱼慢慢地分开，一道金光直透天际，无数的星光在金光中闪动，轰鸣声从遥远的天际响起，大团大团的彩云迅速在山顶会聚，电流不停地砸下，在司马平的头顶炸出漫天的火花，形如天劫。

星光慢慢地向司马平身上聚拢，一身金色的铠甲现出身影。彩云散去，一切又重归宁静，好像刚才什么也没有发生过似的。

又能控制自己了，司马平内察了一下身体。

伤已经完全好了，或者说根本没受过伤，身体的经脉消失了，穴位也不见了，体内一股能量在慢慢转动，五脏六腑说不出的舒服。

再看身上这身铠甲，质如金色的金属，却感觉不到重量，极为贴身，好似为自己定制的一般。厚重的金色下面，隐隐的有几丝蓝线在流动。头盔的前面，镶着一颗深蓝色的珠，有胡桃大小，里面闪烁着七彩的光晕。光这颗珠子就是异宝，这身盔甲以这种方式出现，和典籍中所描述的仙家珍宝有何异处！

只是仙人的法宝都是能大能小、收放由心的，不知这身盔甲是否也可以收藏起来。念刚及此，盔甲化作金星，瞬间隐入体内。

真的有这么神奇的东西！天哪！

这里究竟是什么地方啊！还隐藏着什么秘密呢？

石室还是静悄悄的，外面的风好像从来没有光顾过这里。

接连的奇遇让司马平变得有些糊涂，这儿究竟是什么地方？还隐藏着什么奇迹？

汹涌的能量在体内激荡，思绪从遥远的天际回到石室。改经换脉后的感觉是那样的神奇，天籁在心中产生强烈的共鸣，好像一下子拥有了特异功能。这石室就很奇怪！石桌原来是空心的，里面好像有一个东西，蒲团下面竟然还有一个石室，不用眼睛可以看到东西，这不是成仙了吗？

下面的这间石室可比上面的那间大得多，四壁掏了许多壁龛，摆满了东西。那些摆设或拙或巧，无不精美绝伦，每一件物品上都蒙着一圈强大的能量，发着晶莹的白光。

石室的中间堆放着大量的宝石。巨大的天然水晶柱就有数十根之多，纯净的天然蓝宝石、红宝石、碧绿的翡翠、巨大的钻石、极品的白玉堆成了小山，我的妈妈！只要从地下这一堆宝石中随便捡一个，拿到外面就能养他吃喝一世了。

司马平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些东西，好长时间脑中一片空白，他现在需要一个解释，这究竟是谁留下的宝藏？干脆闭上眼睛，用感觉寻找他要的东西。

每个壁龛里都有几个薄薄的玉片，上面没有能量波动。拿到手上仔细查看，每一片都是上等白玉制成，光洁滑润，如常人所喜爱的挂件。能量如触角般探进去，玉片放出一层淡淡的白光，大量的信息顺着经脉流入脑中。

原来这些玉片就是书啊！

石室内玉片有好几十个，除不多的无内容外，都或多或少地记有信息。司马平用意念控制能量，如饥似渴地读了起来，好多的困惑终于可以有答案了。

原来外面那块平地上是上古时代留下来的仙阵，有变幻莫测的奥秘，名叫旋玑。但最近五千年来它只被派一个用途——炼物，其他的变化都被封闭了。

五千多年前黄帝蚩尤一战，黄帝的铠甲损伤严重，天帝将铠甲封存在旋玑仙阵中，用仙阵的异能锤炼，又遣大罗金仙值守，五百年一交替，至此时第十任也早已期满，仙甲早就炼好有许多年了。

心炼诀本是仙界至宝，留在石室是对值守仙人的奖赏。

虽然说修仙无岁月，但五百年的时间毕竟不短。仙人也有无聊的时候，于是这下面的石室成了历代值守上仙的擂台。本来仙人无聊时做一些玩意儿消磨时间也无可厚非，可偏偏在这里轮班的都是罗天上仙，都有太强的好胜心。从第一任广成子起到最近吕纯阳止，（原来真有吕洞宾，不知狗咬吕洞宾的故事是否是真的）后一位都努力要超过前一位，于是器物越做越精巧，越来越神奇，又不知什么原因都没有带走，摆在石室中如展览一般。

“都要便宜我了。”司马平得意地想。

那些玉简中除了详尽介绍各自炼就的器物的功能和用法外，练功的心得也有好多，看过之后司马平不禁出了几身冷汗，他变成现在的样子实在是运气，鸿运高照。

这仙阵蕴藏着巨大的能量，普通人久处其中会经脉爆裂，像他刚进入时的练功，只会加速这个过程。如果没有那个雨夜的感悟，可能现在已经没得命了，至于后来进入旋玑仙阵，要不是阵法已经关闭，当时就化作青烟了。就是如此，那中心的能量也不是他能抵挡的，即使是大罗金仙也不敢在仙阵中心练功，应该是神之甲救了他，他的血气唤醒了沉睡的宝甲，反而让他得到了一件宝贝，仙物都是有灵性的，那宝甲浸润了司马平的血气，变成了血炼的法宝。而上面的石室中还封存着一件至宝，那就是天下第一神剑“轩辕”。就是外边山脚下的野果也非凡品，即便在仙界也是稀罕物，在旋玑仙阵的能量下，这些果子千年不腐，万年结实，绝对是可遇而不可求的。

四周山顶上，有上古时代留下的结界，从外空看只能看到一个不起眼的山谷，这里是地

球上保存最完好的神迹之一，现在这样的上古遗迹也已经不多了。

身体的健康状况是司马平最担心的，毕竟人人都希望能长命百岁。按照玉简上的练功心得，他慢慢地调理体内的能量，终于能量不再狂野，如溪流般在体内流动。对于能量的运用，司马平现在也并非一无所知了，他感觉自己已成了九天的神仙，能克服地球的引力自由地飞了。

凭着感觉，司马平能清楚地看到石桌内封存的宝剑，还有一块玉简。他对宝剑并不太感兴趣，毕竟现在是科学爆炸的时代，宝剑的杀伤力还能赶上各种火器？但那块玉简却非要不可，现在他已对玉简上记录的东西非常地好奇了。

石桌天衣无缝，开启的奥秘可能就在那人像上，但桌上的图像是深深地印入石头里的，外表平滑如镜，根本没有机关按钮。百思不得其解，司马平干脆用起老办法，用感觉寻找。

一丝能量徐徐地送入石桌，在人像处停了下来，好像那人像在阻止能量进入。“有门！”司马平一边暗念一边加力，人像逐渐亮了起来，背景上的星星也不住地闪闪发光。忽然，感觉人像好像动了起来，司马平凝神细瞧，竟也是“心炼”卷上的那些手印，刹那间完成。背景的星图也转动起来，那些星星用各自不同的轨迹运动着，在人像的背后形成一片光幕。司马平感觉自己身上的能量又有一点不受自己的控制了，不停地外泄。赶紧凝神注目，把心炼上的印法不停地打出，费尽九牛之力，终于控制住了能量的躁动，然而却再也不能割断和石桌的联系。

星光慢慢地融入石像，石像又动了起来。司马平感觉体内的能量不再像原来那样如旋涡般运行，而是分出许多个点，每个点都如石像背后的星星一样单独地按自己的轨迹运行，越行越快。当第九遍手印结束时，内息终于停了下来。石桌上那张星图竟完整地印在司马平的体内，每一个星星就如一个太阳，沿着刚才的运行轨迹，在体内缓缓转动着。

石桌上的图像消失了，现出两块桌面来，桌面向两侧缓缓移开，一把带鞘的宝剑静静地躺在石涵内。

司马平站起身来，刚想去取剑旁的玉简，一道刺骨的寒气忽然在石室中弥漫开来，手脚在一瞬间竟不听使唤，体内转动的内息也好像要停下来似的。司马平这一惊非同小可。虽然不知自己现在的状态有多厉害，但光凭感觉也能猜个大概。是什么使自己这样呢？！还没等他考虑过来，身体已做出反应。神之甲在刹那间自动现出身影，金色的光照得石室透亮。

淡蓝的光影在金光中闪动，剑鞘一分为二起到空中，化作两片金色的光。一片蓝光在其中慢慢凝聚，“嗡嗡”的响声在石室中震动。没等司马平有所行动，神之甲也发出一声轻响，化作一团金光裹住那片光幕。良久，光渐渐暗淡下来。神甲重新回到身上，臂弯处多了一副金色的护臂。那片蓝色的光也不见了，一把三尺长剑静静地浮在空中，一动不动。

史书上记的天下第一的神剑就在面前！拿在手上轻如无物，看上去却极为普通。只是靠近手挡的剑脊上刻着两个古字，依稀就是“轩辕”。

冰凉的感觉从剑身不断传来，渗入宝甲的温暖里，一团碧蓝的光晕在剑身上闪动。神甲的暖意顺着手臂注入剑身，蓝光猛然暴涨，龙吟之声悠然响起，久久不绝。然后宝剑重新化作蓝光，消失在手心里。神之甲欢快地颤动了好一阵，随后也隐起了身影。

石室重归宁静。

司马平把“心炼”卷放入石桌，拿出里面的玉简，合上桌面，石桌又恢复了以前的样子。

这块玉简中记载着许多修炼的法门，那是一部叫“天荐录”的书，还有许多歌诀印法，司马平一时也看不明白，没有前辈的留言使他大失所望，以后的日子何去何从！

这红尘还有太多的秘密，以前是不知也不想知道。现在不同了，现在他连自己是什么都

搞不清楚了，有太多的疑问要寻找答案，并且既然有神仙，那一定也有鬼、有妖了。

但是地狱之门在哪里？天堂之路又在何方呢？

离开仙阵所在的山谷已经好几天了。

司马平几经思考，继续留在那里实在是有害无益。太多的疑问憋在心里，根本无法静下心来。这一连串的事情，让他对红尘世界的厌恶减轻了不少，其实也差不多没有了。现在的他，如刚刚开化的蒙童，对世界是充满了好奇，干脆重回红尘，这世间肯定还有如旋玑仙阵那样的神迹，而且还应该有传说中的妖、鬼。凭着自己现在的能力，或许能够感觉得到。再说身上的衣服也实在是不合身，该换了。

飞的感觉可真是爽！为了寻找传说中的鬼怪精灵，司马平一路日出而歇，日落而行，专挑崎岖荒野之地行走，倒也是风光无限。高处望神州，风光自不同，真是不假。

重入红尘，司马平也有傻的时候。仙阵中的计时工具都停工了，想想自己在里面也就练了几回功，应该是时间不长的。回到山外的世界才知道，自己所以为的几个月，竟然已经是十年。难道真是山中一局棋，人间已百年？当初离家的时候，女儿才十六岁，现在应该有二十六岁了。生活得怎么样？只以为是两三个月的，哪知道竟然是十年的生死茫茫！只是现在自己这个样子能回家吗？还是等一等吧，十年的时间，会将一切的希望变成绝望，也不会再在乎这几天了。等找到自己要找的人再说，至少自己得带个证人吧！

蜀山俊秀，自古多神仙。古书上都是这么说的，所以司马平就在蜀中一带徘徊，希望能有一点仙遇。可是这几天找过好多地方，别说神仙妖怪，就是小鬼也没看到一个。

今晚月朗星稀，竟又是个月圆之夜。

前方一弯清亮的小溪从山间缓缓流出，拐弯的不远处，一道细流从悬崖峭壁上飘落，还没等落地就化作漫天的水雾，在崖下水潭上打出大片的水泡，几丛小树摇晃着沉重的枝叶，水珠砸在水面，发出断断续续的叮咚声。真是一个绝美的地方，或许就是一处旅游胜地。

溪水边的一块岩石上，此时正有一个白衣女子在掩面哭泣，呜咽之声断人心肠。

是谁家女子还不归家？这荒野之地露重夜寒，她因何悲伤？

司马平好奇心起，远远的沿着小溪向那女子坐处行去，行到近前却不见了人影，奇怪！刚才明明是坐在那块石头上的，此时却芳影无踪。四周疏林衰草，断壁悬崖，根本没有藏身之处，若不是哀怨之声犹未散尽，司马平真要怀疑是否是自己眼睛的错觉。

“莫非人家当我是歹人，躲藏起来了。”司马平寻思，“可附近并没有藏身之处啊！”

游目四望，还是影踪全无。司马平心想：“打个招呼吧。”

“我是路经此地，见姑娘哭得伤心，好奇心起，绝无恶意。请相信我！”没有回应。

“请相信我，我想帮你。”还是没有回答。

“人呢？莫非是鬼魂、狐仙？”想到这里，不禁来了精神。

四周树影婆娑，矮石衰草，水潭清可见底。司马平现在很相信自己的感觉，如果集中精神的话，他能找到方圆五百米内的任何一只蚂蚁。可是现在百米之内连大一点的活物都没有，那个人呢？

小溪下游十多米的地方，有一团极寒的东西，发散着一股阴沉沉的能量，现在那股能量正在微波波动。

司马平已经可以确定刚才看见的女子不是活着的人。她肯定躲藏在那极寒的东西旁边，但人家刚才哭的伤心，现在又躲避生人，不管是鬼是妖，都惹人同情。自己找遍万水千山，不正是在找那些东西吗。邀人见一面吧！于是对着那团寒气打了一恭：“在下误习道术，未知造化之神奇，宇宙之浩瀚，极欲寻人相询，奈何找遍千山，无缘识一真人。今见君临溪而泣，

甚喜相遇之缘。不管姑娘是鬼是妖，但求一见，绝无恶意。”

听说鬼怪精灵几百上千岁是很平常的，所以司马平打起了半通不通的官腔。又为了表示自己的诚意，干脆把自己的来龙去脉也简单介绍了一下。这下你总该出来了吧！

溪水轻轻地波动了一下，又归平静，还不出来，不相信我，看我像恶人吗？

“我知道你的藏身之处，还望一见。”还不出来！送出一股能量轻轻地拍一下那块阴寒的东西。“哇塞，我说怎么阴气这么重呢，原来是阴沉木。”

风突然旋转起来，无数的涟漪在水面荡开，一团淡淡的雾在水面上升腾，渐渐凝聚成一个人影，束发白衣，正是刚才所见的女子。只见她高矮适中，肥瘦适度，隆胸翘臀，腰不盈握，好一副风流体态。只是五官朦胧难辨，可惜了。

自古道色色性也，是男人都喜欢美人的。这女子虽然五官不清晰，但是看着也不是讨厌，司马平禁不住有一丝喜欢。此时只见那女子身影飘忽，停在司马平身前丈外，颤颤的声音传来：“小女子新丧之人，在此孤独无依，因念及家中父母，一时悲痛，没想到会惊动仙长。”

此时月近中天，银霞烂漫，飞流沥沥，泉水咚咚，轻风徐徐，素女袅袅。真是良辰美景，只可惜人鬼殊途，造化弄人。

“姑娘怎会寄居在此，又有何事伤心？”看见美女，司马平把找寻鬼怪的目的忘得一干二净。早已不是年轻人了，还这么管不住自己，心花差花差的，看样子是修仙修坏了。

这女子看司马平确实没有恶意，胆子稍稍大了点，慢悠悠地飘到岸上，在一块石头上坐了下来。

人都说鬼是透明的，照之无影。现在司马平眼前这个女鬼除脸上的五官有些模模糊糊外，其他地方和正常人没有任何异样。一套白色的印着零乱淡粉红色小花的长袖连衣裙，宽大的裙摆在微风中轻轻地摆动着。

女鬼回转头望着瀑布方向，良久才又开口：“二十一年前，那个夏天我们几个同学一起到这里郊游。记得那些天天气一直很好，我们玩儿得也很开心，后来天下起了小雨，我们在那边搭起帐篷，准备露营。”

顺着手指的方向，司马平只见溪边不远处有几棵低矮的小树，树虽小，树龄却不小。树干斑剥，枝桠虬劲。树旁有一块平整的裸岩，像极一张天然的大床，在上面支上帐篷，确实很不错。

“我们一起八个人，有三个男的，搭了三个帐篷。这地方风景美极了。”

“确实不错，飞瀑流泉，古木野花。后来呢？你怎么会留在这儿的？”

第二章 天魅凝阴

看了司马平一眼，又回头望着上游飞散的水线，幽幽地叹息：“当时我正在潭边捡石子，这水潭里有许多漂亮的卵石。水突然大了。”指着瀑布上面山崖，“上面都是水，我被冲倒了，再也爬不起来。我害怕极了，拼命想抓住一样东西，后来终于抓住了一个，人也失去了知觉。醒来后我就在那里，身体却不见了。”指着那段阴沉木，又呜咽起来。

原来如此，是阴沉木摄取了她的灵魂。这阴沉木是数千万年前的树木，在水底淤积风化而成，乃至阴之物，足以替她挡住周边阳气的侵蚀，反使阴气渐渐凝固。如假以时日，或许能修成仙体，有可能的！

果然又听她说道：“开始的那些时间，我不敢离开那里半步。大自然的元阳之气可轻易地把我吹散。自从我们那次灾难之后，这里从没有人来过。最近几年，我的身体渐渐能够凝结，我也敢在阴盛之夜稍离居处。细想来做鬼已有二十一年，父母若在世的话，今年该有六十多岁了。当初我的离去，两位老人一定极伤心。不知他们身体怎样了？怎奈阴阳相隔，空有牵挂付明月，却凭谁，寄于梦里人。”后几句似唱似吟，竟是无以形容的凄美，之后望着涓涓的流水，再也不说话了。

故事真的有点不幸，这姑娘活着时一定是一个聪明美丽的可人儿，父母心中的宝贝。难得的是还有这份孝心，自己应该想办法帮帮她，至少可以替她传音带信，稍稍安抚她的相思之苦。司马平本身就是一个乐善好施之人，厌恶了人世间的冷酷、世故，才选择了避世隐居。这姑娘在如花的年龄撒手红尘，真让人好同情啊。

此时明月西沉，长夜将尽。风静了下来，断续的虫鸣声和着咚咚的水声在月光中回转翻滚。天籁如此迷人，若对着的是一个鲜活的红颜，该是何等的美景。这是今晚第二次有这种想法，司马平不禁暗凛，身体返老还童，心是否也会变的年轻？

对着女子美丽的侧影，司马平施礼道：“我乃自由之身，时间多得是，应该能帮姑娘做事。只是学道时间极短，疑问多多。且待我仔细想想，或许有办法让你离开此处。今夜时光不早了，姑娘请回吧，明日再见。”

姑娘怔怔地看了司马平半晌，轻轻地说：“若能再见到父母亲一面，今后愿为奴相伴。”言罢不等司马平反应，化作轻烟隐去踪影。

看着水面上的涟漪，司马平苦笑。帮个小忙而已，谁愿意身边一直跟个鬼啊？再漂亮的女鬼也吃不消，报答就免了吧！

在溪边那块石头上已坐了好多天，从答应帮忙后，司马平就动开了脑筋。玃仙阵的时候最关心的是练功的方法，其他的乱七八糟的东西根本没有好好地学。地下石室中找到的玉简记载了好多东西，有练功的心法，炼器的技巧，原料的辨别和采集，奇珍异宝的传闻，简直就是仙人的日记。这几天为了寻找帮忙的方法，司马平认真真地把所有的玉简都学了一遍，连《天荐录》也没放过。不过看完之后就有点懊悔，为何不在仙阵里时就好好地学一学呢，这几天天南地北地跑，路上说不定有许多珍贵的原料被错过了。

璇玃仙阵地下石室中的宝贝，件件都是仙人呕心之作。现在司马平左手无名指上的戒指和左手腕上的手链，就是一位名叫桑南侯的仙人所作，贮物之用。司马平曾仔细研究过，光那个戒指，如果放满了的东西就能开一个超大的百货公司。手链用八颗珠子串成，每颗珠子都是一个贮物单元，功能各异。有的里面竟然还有放液体的容器，精妙绝伦。离开的时候，

司马平把石室内的东西收刮一空，连树上的果实也不放过，成熟的一个不留，他感觉自己像个强盗。

要带走女鬼其实并不难，最不济也可把阴沉木连着女鬼一起收入手链，这手链上有一颗珠是玄冰炼成，用来保存鲜货的。不过如果这样的话，那旅途将了无情趣。司马平是想炼制一件仙器，使女鬼能在白天露脸。不过这几天寻章论句，翻箱倒柜，却让他另有发现，也许能给她一个大惊喜。

每当夜色深重的时后，那女子总是坐在溪边陪他，默默地看流水，也不和他说话，黎明时才隐起身影。就如一个善解人意的情人，在陪着自己用功的男人。

十五天一瞬即过，终于记熟了手法。司马平站起身来，长嘘了一口气，看看时间才过中午，先做点准备工作吧。

仙人留下的东西可真不少，极品的能量晶石，各种稀奇古怪的材料，还有一些炼好的仙丹灵药和半成品。最妙的是还有各种极希罕的珍宝，这些神仙还有这么重的好胜心，真让人佩服。司马平身上的东西可以作一个珍品展览，即便是在仙界也可称得上绝无仅有了，虽不多，品种却全。

鬼魂乃极阴之物，受不得日光浸洗，必须给她做个载体阻隔阳气。司马平取出一大块碧玉放在石头上，环顾四周却没有一处稍微空旷的地方，看样子只能破坏风景了。

就以那块平石为中心，司马平清理出方圆十米的一块空地。意念推动能量，一挥而就，这边的风景算是毁了，好在已经没有人来这里赏风弄月，时间会修补一切的。

一道道能量随着手指的挥动在空间凝结，这是司马平第一次用能量布阵，说不尽的小心翼翼、诚惶诚恐，生怕弄糟了。

终于一个防御结界完成了，空地的周边被一层厚厚的能量包围了起来。擦了擦额头的汗水，不是布阵费力，而是操心费神。司马平还不放心，又用能量试探了几遍。确实没有疏漏。现在即使在里面砸一个大炸弹，估计外面也不会感到震动。

把玉石起到空中，一道能量化成碧绿的火焰围住玉块，玉很快就变成一团晶莹的雾。能量从指上不断画出，空间出现许多金色的灵符，透明的符印发出淡淡的金光，围绕着那团绿焰慢慢转动。司马平又取出一小块玄冰熔化，把白色的玄气注入灵符。能量渐渐收缩，猛然间把灵符压入玉雾中，绿焰暴涨，只见那团玉雾急速旋转，渐渐凝成一颗鸽蛋大小的珠子，洁白晶莹，孕着几缕金色。很美！

第一次真的很不容易，真可谓心力交瘁。不过累虽累，司马平对自己的第一件作品还是很满意的。关键是他对自己又有了深刻的了解，对能量的运用也更趋纯熟了。

大功告成，天也将暮。司马平离开结界，任由那玉珠悬在空中，散着幽幽的白光。

今晚她出现得特别早，星光初露就出来了。看着夜幕下那颗闪着光的玉珠，良久。来到司马平跟前，双膝跪地，叩谢道：“恩人。”

司马平大吃一惊，赶紧摆手：“举手之劳，别这样，快起来。你我相见即是有缘，用不着谢的。”

别人给他叩头这平生还是第一次碰到，不禁有点手足无措。

“这是我给你建的新家，等会儿你可以去看看。等会儿我帮你修成实体，你就在那里安身。我带你回家，让你自己去看望你的父母。这比我带信强多了，是不是？”

没有回答，不高兴？怎么哭了？该笑啊！

颤动的肩头好久才平静下来。工工整整地又叩了三个头，才飘起身来。叩就叩吧，反正已经受了，也不在乎多几个。

“姑娘，你我相识也有好几天了，还不知姑娘如何称呼，真不好意思。”

“我叫苏月，家在成都。当时是艺术学院三年级的学生，父母都是老师，我还有一个兄弟，小我五岁，现在屈指算来，他也该三十五岁了。”

“那你父母有多大年岁？”

“爸妈同年，今年应是六十五岁。”

“六十五岁不算高龄，现在九十、一百岁的也很多，肯定好好的。”

“我知道。只是爹娘特别宠爱我，我的死对他们的打击有多大，我一直不敢多想。”

“这倒也是，如果事情发生在我身上，我也会崩溃的。不过话可不能这么说，还是得安慰安慰她。”司马平思量着说道：“事情已过了许多年了，相信二老也能摆脱出来的。再说你还有弟弟呢。”

“嗯，我弟弟很好的。”

“相信我，不久你就能看见他们了。以后我俩还有一段时间相处，我就叫你小月吧。现在我带你到里面去，千万不要紧张。”

先把那段阴沉木移入结界，那东西也是稀罕物，可遇不可求的。既然小月也将离开，留在这里也是浪费，不如带走。最后放出一股能量裹住小月，移进阵里。

那颗碧玉珠静静地悬在一人多高的空中。想不到自己也能制造出如此神奇的东西，司马平不禁有些得意。小月也在看着那颗珠子，好像是在琢磨它为什么不掉下来。

关键时刻到了。让阴体凝结并不难，重要的是凝成以后能继承多少能量。用来施术的原料都是宝物，本身就有强大的灵气，继承得越多，对以后修行帮助越大。

司马平又布置了一个结界，把自己和小月裹了起来。储物戒指中有一小瓶寒冰乳，现在正好派上用场。

这寒冰乳采产自极寒冰窟，乃寒冰晶凝结而成，据说万年才出一滴。地球上是很难找得到的，但在其他星球上可能很好找。说是寒冰乳只要一滴，就能使阴灵凝结成形，但是为保险起见，司马平还是在手掌中滴了三滴。在能量的催化下，寒冰乳气化成一个球，投入一颗金丹，寒冰气变成晶莹的玉白色。司马平把雾球移到小月头顶，当头罩下。只听小月发出一声凄惨的悲吟，身影逐渐消失在雾气里。雾团不断涨大，越来越浓，在结界里涌动。司马平送出一道能量，努力把雾团聚拢。终于雾气开始自动收缩，最后凝成一个千娇百媚的女子。

只见她眉如新月，眼似秋潭，五官精致绝伦，竟是个少见的美人。原来朦胧中觉得她的相貌应该很不错，谁知道竟是这样的超凡脱俗，只是肤色苍白，全无一点血色，此时俏然独立，自有一种风流态度，真是我见犹怜！哪想她十九岁就撒手红尘，是否应了那句话：红颜薄命遭天妒。

小月还在那边发愣，司马平可还有事要做。收了那个小的结界，处理那段阴沉木就简单多了。用火煅烧，在加上灵诀仙力，很快就把老大一块木炼成一颗小小的黑珍珠。

再看小月，此时像发了疯似的，正跳舞呢！衣袂飞扬，要是在半月之前，月圆之夜，真要怀疑是否是广寒仙子下凡了。

小月终于静了下来，来到司马平跟前又要下跪。司马平赶紧扶住，只觉得她肌肤冰凉，但触手有实体的感觉。大功告成！

“姑娘请别用大礼，我不习惯的。去看看你的新家吧，你一定喜欢的。”

“我在珠子上做了一个通道，外面可随意进去，但里面要出来得经过我同意。我先和你说清楚，并不是我关你禁闭。我怕你随意进出伤了别人，你身上的阴气太重了，普通人是受不了的。”

“重生之德，永生难忘。恩人所虑极是。小月一定听从吩咐。”

“别叫恩人了好不好，我年纪和你爹差不多，就叫我一声平叔吧。”

“平叔？不好，你的相貌看上去和我差不多大，叫叔叔不相配的，要不我称你平哥吧。”

想想也对，现在的司马平怎么看都不像是一把年纪的人。平哥就平哥吧，总比叫恩人顺耳些。

司马平用紫晶石制成三十六颗珠子和用阴沉木炼成的黑珠穿成一串项链，递给小月：“这珠子对你的身体大有益处，你就戴着吧。现在去看你的新家，我送你进去。”

用手遥点玉珠，玉珠发出一道金光，把小月收了进去。

这珠子是司马平用心炼之法炼制而成，做法宝不行，里面的幻景蒙人还是有把握的。果然把小月唤出来时，这丫头满脸的困惑。

“太美了，太不可思议了！里面的东西都是真的，我摸过的，是真的。”她嘴里嘟囔着，看着司马平，“平哥，这不可能啊？”

司马平发现小月以前一定是个开朗活泼的姑娘，只是这几十年的孤独让她变的有些寡言，这意外的遭遇让她的本性开始苏醒了。

“那是我照着家乡的一个古典园林布的幻景。假山真水、亭台楼榭、碧荷青竹、曲径回廊，是绝佳的居处。因为是用心炼之法制成。所以只要我想它是真的就是真的，估计传说中的佛家的大乘幻境也是类似的东西。”

小月还是一脸的迷惑，也难怪，就是司马平自己也不敢确定，只是现学现卖而已。既然小月这么说，说明玉简上的东西还真是货真价实，有空得好好研究。现在这里万事大吉，也该上路了，目标当然是小月的家——成都。

小月的家在成都市的西郊，是一座独立的小院，两层楼房，院子里有一棵高大的樟树，已有数百年树龄。附近就这一棵树年龄最大，很好认的。小月说得很清楚，但是等到了那里，司马平傻了！房子不见了！只有古树还在，一条宽阔的马路把大树围在中间，周边的民居都换成了店铺。把小月唤出来，这丫头一看眼前这一切，“哇”地就哭开了。好在是晚上，要是大白天，这样一个大美女当街大哭，说不定会上明天报纸的头条。

看样子这件事一时半会还办不成！这里是大城市，总不能露宿街头吧。

司马平决定先找个地方住下来再说。身边还有一个见不得人的同伴，住的地方也就不能太马虎了，好在身上还有一些钱，就在附近的五星酒店里包了个房间，登记住房时，司马平把身份证上的出身日期改动了一下，他不想惹不必要的麻烦。

要找到二老并不是什么难事，小月家有亲戚朋友，二老又是老师，有学校和常来往的学生，这些都是线索。经过研究，他们还是决定从学校着手找起。

找人可是要花钱的。司马平身上的钱只用来住宾馆也住不了几天，还得先搞钱。偷抢是万万做不得的，好在司马平身上有的是珍宝，可以换钱。

司马平取出一块翡翠，运神力雕成一对手镯，多余的做成两个小挂件收起来，将来可以送人的。小月把玩儿着手镯，依着床边看电视边想心事。这丫头真得很美，有一种难得的古典气质，天然嫩脸修娥，不假施朱描翠。盈盈秋水，妙姿雅态，欲语先娇媚。此时愁眉深锁，若是换一袭罗衣，当得是飞燕再世，西子重生。

这块翡翠绿色浓艳欲滴，底色纯净透明，无一丝杂质，绝对的极品。这样的翡翠这世上极少的了。小月洁白的肌肤衬着那团翠绿，美艳至极，司马平心中一动，再做一对吧。反正原料自己多得是，那一对就送给小月吧。人皆有爱美之心，尤其是美人更甚，再说了，也只有小月这样的女孩才配得上它。